

## 附件 1

# 节能机电设备（产品）推荐分类申报要求

## 1-1 电动机

### 一、参评条件

#### （一）参评单位的条件

1. 在中国境内注册、生产、销售并具有批量生产能力和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
2. 产品在社会上有一定声誉，受到用户好评；
3. 企业具有完善的质量保证体系且符合 GB/T 19001 要求。

#### （二）参评产品的条件

1. 低压三相笼型异步电动机效率达到国家标准 GB18613-2012《中小型三相异步电动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中能效等级 2 级及以上水平；
2. 高压三相笼型异步电动机的效率达到国家标准 GB30254-2013《高压三相笼型异步电动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中能效等级 2 级及以上水平。
3. 永磁同步电动机的效率达到国家标准 GB30253-2013《永磁同步电动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中能效等级 2 级及以上水平。
4. 达到上述对应能效等级的低压三相笼型异步电动机和高压三相笼型异步电动机，若申报产品为单一型号，则每年销售量不少于 5 万千瓦，若申报产品为系列，则该系列产品的每年销售量不少于 30 万千瓦，永磁同步电机年销售量不少于 1 万千瓦。

### 二、申报材料

1. 《节能机电设备（产品）推荐申报表》须填写所申报产品的技术参数如下：

表 1.1 申报电机产品的技术参数要求

	低压三相笼型异步电动机	高压三相笼型异步电动机	永磁同步电动机
技术 参数	机座号	机座号	机座号（或法兰号）
	功率	功率	功率
	频率	频率	频率
	极数	极数	极数（或转速）
	电压	电压	电压
	效率	效率	效率
			冷却方法

2. 低压三相笼型异步电动机提供能效标识备案和节能产品认证证书。高压三相笼型异步电动机、永磁同步电动机实施能效标识备案制度的，须提供能效标识

备案；高压三相笼型异步电动机、永磁同步电动机进入节能产品认证范围的，须提供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3. 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出具的电机产品能效检测报告（时间为近两年）；

4. 申报防爆电机产品的企业须提供防爆合格证；

5. 用户使用意见书（每个参评系列至少有 3 个用户）；

6. 参评产品近两年内销售记录汇总表（列入国家惠民工程高效电机推广目录的企业提供获得惠民补贴的证据）；

7. 参评产品获得专利或奖励的证明材料的复印件；

8. 其它相关资料：（1）产品外形图和装配图；（2）产品电磁计算主要性能数据汇总表；（3）使用说明书；（4）产品试制总结（要求对参评产品进行总体介绍，其中特别要求对节能措施和创新点进行详细介绍）；

9. 企业介绍（约 1500 字）；

10. 企业营业执照和税务登记证（复印件加盖公章）、产品商标复印件；

11. 质量保证体系建立与运行情况说明（包括质量管理获奖情况、质量体系认证情况及认证证书复印件等）；

12. 参评产品以系列申报时，须附型谱加盖公章，否则按单个型号规格申报。不同电机类别的系列产品的系列段划分请看下页表格。按系列产品申报时，参评系列所包含每个系列段都须有要求数量的能效检测报告（须覆盖申报的所有冷却方法），只有覆盖参评系列的每个系列段，才可算系列产品申报成功。

表 1.2 低压三相笼型异步电动机系列段

机座号范围	能效检测报告数量	能效检测报告要求
$H \leq 160$	最少 2 个，应包含本范围内最大、最小机座号。	应覆盖不同级数
$180 \leq H \leq 280$	最少 2 个，应包含本范围内最大、最小机座号。	
$H \geq 315$	最少 1 个，应包含本范围内最大机座号。	

表 1.3 高压三相笼型异步电动机（6kV, 10kV: IC01, IC11, IC21, IC31, IC81W）系列段

功率范围	能效检测报告数量	能效检测报告要求
1000kw 以下	最少 6 个，应包含本范围内最大功率的规格型号	应覆盖到不同极数、不同冷却方式
1000kw-3550kw	最少 3 个，应包含本范围内最大功率的规格型号	
4000kw 及以上	最少 3 个，应包含本范围内最大功率的规格型号	

表 1.4 高压三相笼型异步电动机（6kV: IC611, IC616, IC511, IC516, IC411）系列段

功率范围	能效检测报告数量	能效检测报告要求
1000kw 以下	最少 6 个，应包含本范围内最大功率的规格型号	应覆盖到不同极

1000kw 及以上	最少 3 个, 应包含本范围内最大功率的规格型号	数、不同冷却方式
------------	--------------------------	----------

表 1.5 异步起动三相永磁同步电动机系列段

机座号范围	能效检测报告数量	能效检测报告要求
$H \leq 160$	最少 3 个, 应包含本范围内最大、最小机座号	应覆盖到不同极数
$H \geq 180$	最少 3 个, 应包含本范围内最大、最小机座号	

表 1.6 电梯用永磁同步电动机系列段

系列范围	能效检测报告数量	能效检测报告要求
不划分	1. 覆盖配套电梯的不同的载重量、梯速、电动机转矩 2. 应包括型谱中的最大、最小功率	应覆盖到不同极数

表 1.7 变频驱动永磁同步电动机系列段 (按机座号命名)

机座号范围	能效检测报告数量	能效检测报告要求
$H \leq 160$	最少 3 个, 应包含本范围内最大、最小机座号	应覆盖到不同的额定转速
$H \geq 180$	最少 3 个, 应包含本范围内最大、最小机座号	

表 1.8 变频驱动永磁同步电动机系列段 (按法兰号命名)

法兰号范围	能效检测报告要求
不划分 法兰号范围	覆盖所有法兰号, 且每一法兰号内, 2种转速, 检测报告至少包含1种转速; 3-4种转速, 检测报告至少包含2种不同转速; 5种以上转速, 检测报告至少包含3种不同转速 应覆盖产品型谱内所有的转速、并包括型谱中的最大、最小功率数量不得少于本范围内的规格数的 1/4

表 1.9 变频驱动永磁同步电动机系列段 (按其他方式命名)

范围	能效检测报告要求
不划分范围	覆盖产品型谱内所有的转速、并包括型谱中的最大、最小功率 不得少于申请范围内的规格数的1/4

## 1-2 工业锅炉

### 一、参评条件

#### (一) 参评单位的条件

1. 在中国境内注册、取得制造许可证、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
2. 产品在社会上有一定声誉，受到用户好评；
3. 企业具有完善的质量保证体系且符合 GB/T19001 要求。

#### (二) 参评产品的条件

1. 参评产品须达到国家能效标准 GB 24500-2009 《工业锅炉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中能效等级 2 级及以上水平；
2. 锅炉产品的设计与制造符合国家现行法规、标准要求；
3. 产品销售量达到表 2.1 要求。

表 2.1 销量要求

锅炉容量 (D, t/h 或 Q, MW)	二年内销售量 (台)
$D \leq 6$ 或 $Q \leq 4.2$	$\geq 20$
$6 < D \leq 20$ 或 $4.2 < Q \leq 14$	$\geq 6$
$D > 20$ 或 $Q > 14$	$\geq 4$

#### 4. 系列产品应符合下列条件

- (1) 炉型、结构必须相同；
- (2) 主要技术措施相同；
- (3) 产品容量划分区间为： $D \leq 6$  t/h (或  $Q \leq 4.2$  MW)、 $6$  t/h  $< D \leq 20$  t/h (或  $4.2$  MW  $< Q \leq 14$  MW)、 $D > 20$  t/h (或  $Q > 14$  MW) 三个系列；
- (4) 系列产品中至少有一个产品的销售量符合表 1 的要求，其他产品至少各有一台已投入使用。

### 二、申报材料

1. 《节能机电设备（产品）推荐申报表》须填写所申报产品的技术参数：额定功率或容量、额定压力、进/出水温度、排烟温度、燃料、设计热效率、实测热效率、二氧化硫排放浓度、氮氧化物排放浓度、烟尘初始排放浓度、烟气黑度。

#### 2. 参评产品的相关资料

(1) 设计总图及本体图；(2) 设计说明书；(3) 强度计算书或强度计算汇总表；(4) 热力计算书或热力计算汇总表；(5) 烟风阻力计算书或烟风阻力计算汇总表；(6) 水动力计算书或水动力计算汇总表；(7) 配套辅机（包括除尘脱硫

脱硝装置等)节能标识及主要辅机(风机、水泵、电机)的节能指标、型号规格、电耗、锅炉本体钢耗数值;(8)机械层燃锅炉配用的炉排总图或安装使用说明书;(9)产品安装、使用说明书;(10)产品试制总结(要求对参评产品进行总体介绍,其中特别要求对节能措施和创新点进行详细介绍);(11)锅炉产品热工性能试验报告(测试时间为近两年内),采用冷凝装置的锅炉应有冷凝器前后的锅炉效率,同时最好能反映锅炉净效率;(12)锅炉产品环保性能试验报告(锅炉产品环保性能试验必须与上述锅炉热工性能测试同时进行);(13)设计制造依据的标准目录(包括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企业标准等);(14)申报产品用户使用意见书(至少有3个用户);(15)参评产品近两年内销售记录汇总表;(16)获得专利或奖励的证明材料的复印件。

3. 近两年申报产品用户档案资料的复印件。

4. 参评产品为系列产品时,所包含的每个产品均应提供上述第2条所列的产品相关资料,其中:2(9)、2(10)、2(13)、2(14)、2(15)、2(16)可以是通用版本1份,2(13)可以包含在2(10)中。

5. 企业介绍(约1500字);

6. 企业营业执照、制造许可证、产品商标的复印件;

7. 质量保证体系建立与运行情况说明(包括质量管理获奖情况、质量体系认证情况及认证证书复印件等)。

## 1-3 变压器

### 一、参评条件

#### (一) 参评单位的条件

1. 在中国境内注册、生产、销售且具有批量生产能力和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
2. 产品在社会上有一定声誉，受到用户好评；
3. 企业具有完善的质量保证体系且符合 GB/T 19001 要求；
4. 企业应具有产品及原材料的检测能力。

#### (二) 参评产品的条件

1. 申报产品取得注册产品型号证书；
2. 三相配电变压器能效达到国家标准 GB20052-2013《三相配电变压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中能效等级 2 级及以上水平；电力变压器能效达到国家标准 GB24790-2009《电力变压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中能效等级 2 级及以上水平；
3. 除满足上述要求外，还应满足以下要求：

表 3.1 产品其他要求

序号	产品名称	销售量	试验报告	认证证书
1	110kV 变压器	10 台以上	型式试验(31500kVA 或以上容量 110kV 短路承受能力试验)	ISO9000
2	35kV 变压器	10 台以上	型式试验(含短路试验)	ISO9000
3	10kV 变压器	50 台以上	型式试验(含短路试验)	ISO9000

### 二、申报材料

1. 《节能机电设备(产品)推荐申报表》须填写产品的技术参数：额定容量、额定电压、连接组别、空载损、负载损耗；
2. 企业介绍(约 1500 字)；
3. 企业营业执照的复印件；
4. 产品企业标准或技术条件；
5. 近三年内的产品能效检测报告(或试验报告)及产品合格证书；
6. 产品使用说明书；
7. 产品主要图样；
8. 产品试制总结报告、试制鉴定大纲；
9. 产品外形照片；
10. 近 3 年的销售记录，包括合同单位、联系人、电话、产品数量等。

## 1-4 风机

### 一、参评条件

#### (一) 参评单位的条件

1. 在中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
2. 产品在社会上有一定声誉、受到用户好评；
3. 企业具有完善的质量保证体系且符合 GB/T19001 要求。

#### (二) 参评产品的条件

1. 通风机、离心鼓风机产品的设计与制造及性能试验符合国家现行法规、标准要求；

2. 参评的通风机效率须达到国家能效标准 GB19761-2009《通风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中能效等级 2 级及以上水平；参评的离心鼓风机效率须达到国家能效标准 GB 28381-2012《离心鼓风机能效限定值及节能评价》中的节能评价；

3. 通风机、离心鼓风机产品销售量须达到表 4.1 要求。

表 4.1 申报产品销量要求

通风机		离心鼓风机	
机号	二年内销售量（台）	型式	二年内销售量（台）
机号 < №5	≥60	单级低速	≥20
№5 ≤ 机号 < №10	≥30	单级高速	≥10
机号 ≥ №10	≥20	多级低速	≥16
		多级高速	≥8

4. 系列产品应符合下列条件

#### (1) 通风机：

1) 对于通风机产品通流部分的尺寸必须由同一气动略图模化

2) 每个系列按系列段划分为：

#### a、离心通风机：

№2 < 机号 < №5； №5 ≤ 机号 < №10； 机号 ≥ №10

#### b、轴流通风机：

№2.5 ≤ 机号 < №5； №5 ≤ 机号 < №10； 机号 ≥ №10

#### c、采用外转子电动机的空调离心通风机：

机号 ≤ №2； №2 < 机号 ≤ №2.5； №2.5 < 机号 ≤ №3.5；

№3.5 < 机号 ≤ №4.5； 机号 ≥ №4.5

3) 申报系列产品中至少有一个系列段产品的销售量符合表 4.1 的要求, 其它系列段产品至少各有一台已投入使用。

4) 申报一个系列段产品时, 该系列段产品的销售量符合表 4.1 的要求。

(2) 离心鼓风机:

离心鼓风机产品按单个型号申报, 不按系列及系列段考虑。

## 二、申报材料

1. 《节能机电设备(产品)推荐申报表》须填写所申报产品的技术参数:

表 4.2 申报风机产品的技术参数要求

	离心通风机	轴流通风机	离心鼓风机
技术参数	流量	流量	流量
	全压	全压	升压
	效率	效率	多变效率
	压力系数	压力系数	转速
	比转速	比转速	叶型
	叶轮直径	叶轮直径	b2/D2
	转速	转速	级数
		轮毂比	叶轮直径
			支撑方式

2. 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出具的能效检测报告(近三年内), 对于系列产品, 每个系列段至少提供一台产品的能效检测报告;

3. 性能试验报告: 包括性能原始检测数据、计算结果、性能曲线及试验装置等。对于系列产品, 每个系列段至少提供一台产品的性能试验报告;

4. 用户使用意见书(每个系列至少有 2 个用户);

5. 参评产品近两年内销售记录汇总表;

6. 参评产品获得专利或奖励的证明材料的复印件;

7. 企业介绍(约 1500 字);

8. 企业营业执照、产品商标(文字和图案)的复印件;

9. 质量保证体系建立与运行情况说明(包括质量管理获奖情况、质量体系认证情况及认证证书复印件等)。

## 1-5 泵

### 一、参评条件

#### (一) 参评单位的条件

1. 在中国境内注册、取得制造许可证（国家没有要求的除外）、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
2. 企业在社会上有一定的声誉，受到用户好评；
3. 企业具有完善的质量保证体系且符合 GB/T19001 要求。

#### (二) 参评产品的条件

1. 产品的设计、制造与命名符合国家现行法规、标准要求；
2. 自主开发或引进技术生产的产品(不含贴牌产品)且销售量达到表 5.1 要求；

表 5.1 销量要求

产品种类名称	近二年内销售额（亿）
清水离心泵	单一系列产品 $\geq 0.4$
化工和石油化工离心泵	单一系列产品 $\geq 0.4$
离心式渣浆泵	单一系列产品 $\geq 0.3$
水环真空泵及压缩机	单一系列产品 $\geq 0.3$
单螺杆泵	单一系列产品 $\geq 0.2$
其他泵	单一系列产品 $\geq 0.3$

3. 清水离心泵节能产品能效指标须达到 GB19762-2007《清水离心泵能效限定值及节能评价值》标准中节能评价值以上；其他泵节能产品能效指标须达到通用机械协会制定的相关行业产品标准节能评价值以上；

4. 系列产品应符合下列条件：

(1) 名称型号、结构必须相同；(2) 主要技术措施相同；(3) 产品规格划分区间为：最小、中间、最大三个规格。

### 二、申报材料

1. 《节能机电设备（产品）推荐申报表》须填写产品的技术参数：额定流量、额定扬程、工作压力、工作温度、转速、效率；
2. 企业介绍（不超过 3000 字）；
3. 企业营业执照、制造许可证、产品商标（文字和图案）等资质材料的复印件；

4. 质量保证体系建立与运行情况说明（包括质量管理获奖情况、质量体系认证情况及认证证书等资料复印件）；

5. 参评产品的相关资料

（1）设计总图及本体图；（2）设计、安装、使用说明书；（3）设计制造依据的标准目录（包括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企业标准等）；（4）与同类产品节能效果的对照汇总表；（5）由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提供的能效检测报告（近三年内）；（6）产品科技成果鉴定报告（近四年内省市级以上有关部门）；（7）配套辅机节能标识及主要辅机（电机、柴油机、汽油机、风机）电耗、油耗、钢耗数值；（8）用户使用报告、用户使用意见书、用户节能效果反馈报告；（至少有3个用户）；（9）产品试制总结（要求对参评产品进行总体介绍，其中特别要求对节能措施和创新点进行详细介绍）；（10）参评产品近二年的销售记录汇总表；（11）获得专利或奖励的证明材料的复印件，（12）其他证明材料。

6. 近二年用户报告。

## 1-6 压缩机

### 一、参评条件

#### (一) 参评单位的条件

1. 在中国境内注册、取得生产许可证、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
2. 产品在社会上有一定声誉，受到用户好评；
3. 企业具有完善的质量保证体系且符合 GB/T19001 认证要求。

#### (二) 参评产品的条件

1. 申报产品符合国家现行法规、标准要求，产品使用说明书符合 GB22207-2008《容积式空压机 安全要求》的要求；
2. 申报产品机组输入比功率值小于等于 GB19153-2009《容积式空气压缩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规定的 2 级指标值；
3. 申报产品年销售量达到表 6.1 要求。

表 6.1 申报产品的年销售量要求

配用电机功率 (P, kW)	年销售量 (台)	
	往复式压缩机	回转压缩机
$P \leq 7.5$	$\geq 500$ 台	$\geq 200$ 台
$7.5 < P \leq 15$	$\geq 300$ 台	$\geq 150$ 台
$15 < P \leq 37$	$\geq 100$ 台	$\geq 70$ 台
$37 < P \leq 75$	$\geq 70$ 台	$\geq 30$ 台
$75 < P \leq 200$	$\geq 30$ 台	$\geq 20$ 台
$P > 200$	$\geq 20$ 台	$\geq 10$ 台

### 二、申报材料

1. 《节能机电设备（产品）推荐申报表》，须填写产品的技术参数见表 6.2；
2. 企业介绍（约 1500 字）；
3. 企业营业执照、生产许可证、产品商标（文字和图案）的复印件；
4. 质量保证体系建立与运行情况说明（包括质量管理获奖情况、质量体系认证情况及认证证书复印件等）；
5. 申报产品所需相关资料：
  - (1) 国家认可的检测机构出具的 能效检测报告复印件（近三年内）和性能检测报告复印件（或产品出厂检测报告复印件）

表 6.2 申报产品的技术参数要求

分类	技术参数
有油润滑的直联便携式往复式空气压缩机 无油润滑的直联便携式往复式空气压缩机 微型往复式空气压缩机 全无油润滑往复式空气压缩机	压缩级数 容积流量 额定排气压力 (标准) 机组输入比功率 驱动电动机输入额定功率
一般用固定的往复式空气压缩机	容积流量 额定排气压力 冷却方式 润滑方式 (标准) 机组输入比功率 驱动电动机输入额定功率
一般用喷油螺杆空气压缩机 一般用喷油单螺杆空气压缩机	压缩级数 容积流量 额定排气压力 冷却方式 (标准) 机组输入比功率 驱动电动机输入额定功率
一般用喷油滑片空气压缩机	容积流量 额定排气压力 额定转速 冷却方式 (标准) 机组输入比功率 驱动电动机输入额定功率

- (2) 申报产品的外观照片和铭牌照片及产品使用说明书;
- (3) 产品技术参数、要求和相关标准汇总表(包括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备案的企业标准等), 如有企业标准, 附上其复印件;
- (4) 用户使用意见书(至少有 3 个用户), 并附用户联系方式;
- (5) 申报产品近两年内销售记录汇总表;
- (6) 申报产品相关的专利或奖励的证明材料的复印件。

## 1-7 制冷设备

### 一、参评条件

#### (一) 参评单位条件

1. 在中国境内注册、取得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
2. 产品在社会上享有一定声誉，受到用户好评；
3. 企业具有完善的质量保证体系且获得 GB/T 19001 的认证。

#### (二) 参评产品的条件

1. 产品的设计和制造符合国家现行法规、标准要求，取得 3C 认证等相关强制性认证；
2. 自主开发或引进技术生产的产品须达到一定产量；
3. 申报产品的能效指标应达到节能评价价值，具体产品见表 7.1~表 7.3。

表 7.1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节能评价

产品类型		节能评价价值 (EER) / (W /W)
风冷式	不接风管	$\geq 3.00$
	接风管	$\geq 2.70$
水冷式	不接风管	$\geq 3.40$
	接风管	$\geq 3.10$

注：1. 评价方法依据 GB19576-2004 中的相关规定；

2. 执行家电类标准的产品不在此范围内。

表 7.2 冷水机组节能评价

产品类型	额定制冷量 (CC) /kW	节能评价价值 (COP) / (W/W)
风冷式或蒸发冷却式	$CC \leq 50$	$\geq 3.00$
	$CC > 50$	$\geq 3.20$
水冷式	$CC \leq 528$	$\geq 4.70$
	$528 < CC \leq 1163$	$\geq 5.10$
	$CC > 1163$	$\geq 5.60$

注：评价方法依据 GB19577-2015 中的相关规定。

表 7.3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的节能评价

名义制冷量 (CC) /W	节能评价价值 [IPLV(C)] (W /W)
CC≤28000	≥3.40
28000<CC≤84000	≥3.35
CC>84000	≥3.30

注：1. 评价方法依据 GB21454-2008 中的相关规定；

2. 执行家电类标准的产品不在此范围内。

## 二、申报材料

1. 《节能机电设备（产品）推荐申报表》须填写产品的技术参数：额定制冷量、压缩机驱动功率、制冷剂、制冷方式、实测 EER 或 COP 或 IPLV, 并将申报的所有设备（产品）进行汇总。

2. 企业介绍（约 1500 字）；

3. 企业营业执照，工业产品许可证、3C 认证等强制性认证证书及产品商标（文字和图案）的复印件；

4. 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提供的能效检测报告（近三年内）；

5. 质量保证体系建立与运行情况说明（包括质量管理获奖情况、质量体系认证情况及认证证书复印件）；

6. 申报产品的相关资料

(1) 产品安装、使用说明书；

(2) 用户使用意见书（至少有 3 个用户）；

(3) 获奖专利或奖励的证明材料复印件；

7. 近两年内用户档案资料的复印件。

## 1-8 塑料机械

### 一、参评条件

#### (一) 参评单位的条件

1. 在中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
2. 产品在社会上有一定声誉，受到用户好评；
3. 企业具有完善的质量保证体系且符合 GB/T19001 要求。

#### (二) 参评产品的条件

机械设计与制造符合 GB/T25156-2010《橡胶塑料注射成型机通用技术条件》、JB/T7267-2004《塑料注射成型机》、JB/T 8061-2011《单螺杆塑料挤出机》，申报产品能效指标达到 GB/T 30200-2013《橡胶塑料注射成型机能耗检测方法》标准节能评价价值，见表 8.1：

表 8.1 塑料注射成型机节能评价价值

额定锁模力/kN	节能评价价值/(kW. h/kg)
≤1 000	≤0.4
>1 000~10 000	≤0.55
>10 000	≤0.7

### 二、申报材料

1. 《节能机电设备（产品）推荐申报表》须填写产品的技术参数如下：

表 8.2 塑机产品的技术参数

	注塑机		挤出机		
技术参数	锁模力	理论注射容积	产量	挤出速度	挤出压力
	注射压力	实测能效值	塑化效果	实测能效值（名义比功率）	

2. 国家级认可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复印件（含性能检测报告和能耗检测报告）（测试时间为三年内）；

3. 产品试制总结及相关证明材料（要求对申报产品节能措施和创新点要详细介绍，自有节能新技术的专利证书或其他相关证明材料）；

4. 申报产品介绍和照片及铭牌照片；

5. 申报产品上年度的销售记录汇总表；

6. 用户对产品节能效果的评价报告 2 份（可按系列提供）；

7. 企业介绍（约 1500 字）、企业营业执照、产品商标复印件；

8. 质量保证体系建立与运行情况说明（包括质量管理获奖情况、质量体系认证情况及认证证书复印件等）。

## 1-9 热处理设备

### 一、参评条件

#### (一) 参评单位条件

1. 在中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
2. 产品在社会上有一定声誉，受到用户好评；
3. 企业具有完善的质量保证体系且符合 GB/T19001 要求。

#### (二) 参评产品条件

1. 推荐设备（产品）合国家标准和行业技术标准要求；
2. 推荐的设备（产品）必须达到相应的行业能效标准中的能效等级 1 级水平，

具体如下：

(1) 热处理炉：JB-T 50154-1999 《热处理炉能耗分等》；

(2) 热处理箱式、台车式电阻炉：JB-T 50162-1999 《热处理箱式、台车式电阻炉能耗分等》；

(3) 热处理井式电阻炉：JB-T 50163-1999 《热处理井式电阻炉能耗分等》；

(4) 热处理电热浴炉：JB-T 50164-1999 《热处理电热浴炉能耗分等》；

(5) 箱式多用热处理炉：JB-T 50182-1999 《箱式多用热处理炉能耗分等》；

(6) 传送式、震底式、推送式、滚筒式热处理连续电阻炉：JB-T 50183-1999 《传送式、震底式、推送式、滚筒式热处理连续电阻炉能耗分等》

3. 生产技术与工艺成熟，并具有批量供货能力。

### 二、申报材料

1. 《节能机电设备（产品）推荐申报表》须填写产品的技术参数：工作温度、炉温均匀度、控温精度、表面温升、单位能耗；

2. 企业介绍（约 1500 字）；

3. 企业营业执照、产品商标（文字和图案）的复印件；

4. 质量保证体系建立与运行情况说明（包括质量管理获奖情况、质量体系认证情况及认证证书复印件）；

5. 参评产品的相关资料：国家认可的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设备）检测报告（须包含效率指标）；技术成果鉴定证书（近四年内省市级以上有关部门）；专利证书；若申报产品为单台设备，需提供三家以上用户证明，若申报产品为成套设备，需提供两家以上用户证明；产品说明及有关技术资料

6. 提供近两年来的销售记录。

# 1-10 电弧焊机

## 一、参评条件

### (一) 参评单位的条件

1. 在中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
2. 企业具有完善的质量保证体系且符合 GB/T19001 要求；
3. 企业在行业有一定的影响力，具有检测产品能效指标的能力。

### (二) 参评产品的条件

1. 申报产品能效指标须达到 GB 28736-2012 《电弧焊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中能效等级 2 级及以上水平；
2. 申报产品通过 3C 强制性产品认证，并获得证书；
3. 申报产品已批量、稳定、连续生产和销售且必须是自主生产（不含贴牌）；

## 二、申报材料

1. 《节能机电设备（产品）推荐申报表》须填写产品的技术参数如表 10.1：

表 10.1 各类电弧焊机的技术参数

类别	电弧焊机参数
交流手工焊条电弧焊机	额定电流、负载持续率、效率、功率因数、空载电流占额定输入电流的百分比、额定输入电压、电源相数、额定空载电压、绝缘等级和冷却方式（自然冷却/强迫风冷/液体冷却）
直流手工焊条电弧焊机	额定电流、负载持续率、效率、功率因数 空载电流占额定输入电流的百分比 额定输入电压、电源相数、绝缘等级和冷却方式（自然冷却/强迫风冷/液体冷却）
MIG/MAG 弧焊机	
直流 TIG 焊机	
直流埋弧焊机	
等离子弧切割机	

备注：多用途（具有多种功能）电弧焊机必须按上表的要求分别填写每种功能所对应的参数。

2. 企业介绍（约 1500 字）、营业执照、产品商标（文字和图案）的复印件；
3. 质量保证体系建立与运行情况说明（包括质量管理获奖情况、质量体系认证情况及认证证书复印件）；
4. 产品能效检测设备及检测用配电装置的照片和能效检测设备的校准报告；
5. 企业的电力配置容量证明材料（如合同）复印件和检测用配电容量的声明；
6. 申报产品的相关资料：
  - (1) 3C 认证证书以及获得专利或奖励的证明材料复印件；
  - (2) 近二年生产量和销售量汇总表
  - (3) 用户对能效的评价报告（申报产品为单台设备，每个申报产品至少有 5 个用户以上；申报产品为成套设备，每个申报产品至少有 3 个用户以上）；

- (4) 国家认可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有效的能效检测报告（近三年内）；
- (5) 产品设计文件，其中须包含对申报产品的能效设计描述；
- (6) 参评产品的外观照片、内部安装图和内部结构照片；
- (7) 参评产品主要部件的部件图和材料说明书；
- (8) 参评产品出厂安装、使用说明书；
- (9) 参评产品的电气原理图。

## 1-11 干燥设备

### 一、参评条件

#### (一) 参评单位的条件

1. 在中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
2. 企业具有生产申报产品所需的生产场地、生产设备、产品检测能力；
3. 企业具有完善的质量保证体系且符合 GB/T 19001 要求。

#### (二) 参评产品的条件

本次评审范围为流化床干燥机和转筒干燥机。

1. 参评产品的设计与制造符合国家或行业现行法规、标准要求及国家产业结构调整的有关规定；

2. 参评产品的能效指标达到中国通用机械工业协会干燥分会起草的《干燥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2级及以上水平，见表 11.1：

表11.1 流化床干燥机热效率等级指标/%

干燥机类型		能效等级		
		1级	2级	3级
流化床干燥机	普通流化床干燥机	65	50	30
	内加热式流化床干燥机	85	70	50
转筒干燥机	直接加热式转筒干燥机	65	50	30
	蒸汽加热管式回转圆筒干燥机	85	70	50

3. 参评产品必须是自主生产（不含贴牌）；

4. 要求近两年内流化床干燥机销售数量在 10 台以上，转筒干燥机销售数量在 3 台以上。

### 二、申报材料

1. 《节能机电设备（产品）推荐申报表》须填写产品的技术参数：

表 11.2

分类	技术参数
流化床干燥机	床层面积 (m <sup>2</sup> )、干燥强度 (kg/(m <sup>2</sup> ·h))、换热面积 (m <sup>2</sup> ) (内加热流化床)、干燥机热效率 (%)
转筒干燥机	筒体内径 (m)、筒体长度 (m)、换热面积 (m <sup>2</sup> ) (内加转筒干燥机)、干燥机热效率 (%)

2. 参评产品的相关资料

- (1) 产品说明书及有关技术资料；
- (2) 国家认可的检测机构出具的能效检测报告（近三年内）；

- (3) 用户使用意见书（至少 3 个用户）；
- (4) 参评产品近两年销售记录汇总表；
- (5) 获得专利或奖励的证明材料的复印件；
- 3. 近两年用户档案资料的复印件；
- 4. 企业介绍（约 1500 字）；
- 5. 企业营业执照、产品商标（文字和图案）的复印件；
- 6. 质量保证体系建立与运行情况说明（包括质量管理获奖情况、质量体系认证情况及认证证书复印件等）。

## 1-12 交流接触器

### 一、参评条件

#### (一) 参评单位的条件

1. 在中国境内注册、生产、销售并具有批量生产能力和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
2. 产品在社会上有一定声誉，受到用户好评；
3. 企业具有完善的质量保证体系。
4. 开展产品可靠性体系建设；

#### (二) 参评产品的条件

1. 交流接触器吸持功率达到国家标准 GB 21518-2008《交流接触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中能效等级 2 级及以上水平；
2. 本次只接受规格申报不受理系列型号申报，单规格产品产量须达到以下要求：额定工作电流  $I_e \leq 50A$  产量  $\geq 5000$  台、 $50A \leq I_e \leq 200A$  产量  $\geq 3000$  台、 $I_e \geq 200A$  产量  $\geq 1000$  台；
3. 产品须是自主品牌、拥有自主知识产权，并取得 3C 强制认证；

### 二、申报材料

1. 《节能机电设备（产品）推荐申报表》须填写所申报产品的技术参数如下：额定工作电压（V）、额定绝缘电压（V）、额定频率（Hz）、额定控制电源电压种类和频率、额定工作电流  $I_e$ (A)或同一壳架等级额定工作电流范围(A)、使用类别、主电路极数、外形尺寸（长\*宽\*高）（mm\*mm\*mm）、吸持功率（V.A）、是否为整体式接触器
2. 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出具的能效测试报告；
3. 节能产品认证证书、3C 认证证书主导产品型式试验报告等复印件
4. 用户使用意见书（每个参评系列至少有 1 个用户）；
5. 参评产品近两年内销售记录汇总表；
6. 参评产品获得专利或奖励的证明材料的复印件；
7. 其它相关资料：产品外形图和装配图、产品主要性能数据汇总表、使用说明书；
8. 企业介绍（约 1500 字）；
9. 企业营业执照和税务登记证（复印件加盖公章）、产品商标复印件；
10. 质量保证体系建立与运行情况说明（包括质量管理获奖情况；质量体系认证情况及认证证书）；
11. 可靠性体系建设情况，包括可靠性工程建设、可靠性试验装备与验证情况等。